



《弟子規》展板設計稿申請表

(請填妥申請表傳真至 2559 8240 或電郵至：liculture@jtia.hk)

學校資料
學校名稱：
學校地址：
電話號碼：

申請人資料	
申請人姓名：	職位：
電話：	手提電話：
電郵：	傳真：
展板借用日期：	對象 / 級別：
借用目的：	

校長姓名： _____ 校長簽署： _____

日期： _____ 學校印鑑： _____

申請須知：

1. 本中心將在收到申請表後兩星期內處理有關申請，並於審批後發出確認函。
2. 所有外借資料版權均屬「香港中華文化促進中心」所有，借用學校不得擅自以任何形式翻印、複製或更改外借資料內容。
3. 未經主辦單位同意，借用學校不得擅自將展板外借予其他學校/機構。
4. 在任何情況下，申請人/機構不得向觀賞者收取任何費用。
5. 倘展覽對其他人造成任何意外或傷亡，本中心概不負任何責任。
6. 展覽完畢後請提供最少 5 幅觀眾參觀展覽的照片以作紀錄。如有活動網站及有關是次活動的資料或報導也請提供作紀錄。
7. 有關禮行天下活動及弟子規相關活動請參閱禮行天下網站：<https://liculture.hkipcc.org.hk/>
8. 如有任何爭議，主辦單位將擁有最終決定權。